
太仓市财政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道路保洁费

自评单位：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目 录

I 摘要	I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实施情况	2
(三) 绩效目标	3
二、评价结果	4
(一)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4
(二) 主要结论	5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7
四、存在的问题	7
五、改进建议及措施	8

摘要

道路保洁费项目是为保障和改善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辖区道路整洁环境，提升城市品质，彰显现代田园城市魅力，提高群众对道路环境的满意度而设立的专项资金，由太仓港区规划建设局（城管局）负责项目实施，太仓市港城环境卫生管理所承担全港区道路的清扫保洁工作。该项目经费由太仓港区城管局监管使用，太仓港区本级财政全额承担。2021 年项目预算资金为 520 万元，实际支出 48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92.31%。

本次道路保洁费项目绩效自我评价得分为 89.56 分，等级“良好”。项目资金投入取得了较好的效益。专项资金到位率高，资金使用合规，项目较好地完成了规定道路的保洁服务，有力保障了港区道路整体环境质量的提升。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完善管理，强化考核，不断优化港区道路环境

太仓港区城管局应太仓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号召，强化了港区环境卫生管理。在工作中不断落实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2021 年港城环卫所完善了《港城环卫所道路保洁考核细则》制度，进一步规范道路保洁工作。道路保洁质量严格按《2021 年太仓市精细化管理考核施行细则》文件标准要求执行，路况达到“三无三净”，即道路无垃圾、无沙土、无废弃物；路面净、绿地净、路沿净。并每个月度对港区主次干道保洁情况进行考评，近一年平均考核得分 94.0 分，较好。港区道路环境在太仓市环境卫生管理指导中心 2021 年对太仓市各镇（区、街道）环卫作业质量专项考评检查中表现良好，排名在全市各区镇中等偏上位置。在对港区道路周边居民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中，居民对道路环境总体满意度为 86.0%，反馈良好。

二、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绩效目标不够明确，未细化量化

部门申报了《2021 年港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设立了道路保洁专项相关绩效目标，但绩效目标不够合理，不能衡量与资金量的匹配程度，也不能与年度工作计划相对应。项目设置的绩效指标没有细化和量化，不能反映出具体产出目标情况。

（二）项目管理制度不够健全

项目未设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资金支出内容由太仓港区城管局与港城环卫所双方约定，资金支出具体范围没有以文件形式规范。城管局与太仓市港城环卫所就道路保洁项目未及时续签合同，双方在 2014 年签定了道路保洁协议，之后一直未重新续签，项目管理不够规范。项目实施中双方约定，道路保洁费用支付分日常经费和考核经费，但在资金申请时未就考核结果挂钩考核经费，也没有相应文件规范。主管部门对项目实施管理制度不够健全。

（三）道路保洁质量尚有提升空间

本项目的实施带给港区道路整体环境质量提升。随着人民群众对环境要求的日益提高，给港区道路保洁工作也带来了新的期望和要求。在对周边居民满意度调查反馈中，他们对道路环境整体整洁程度表达了满意，但也希望能更进一步，例如加强对点状垃圾清理频次。由于行人乱扔垃圾行为和车辆偶尔的抛冒滴漏发生，道路道板和路面会有垃圾产生。一方面需要处罚这些不良行为，另一方面则希望保洁公司能及时清理，保持道路的整洁度。在日常的检查考核中，路面存在垃圾也是扣分的一大因素。

三、改进建议及措施

（一）论证分析项目绩效，提高预算绩效目标科学性。

建议主管部门进一步论证项目支出绩效，对运用财政资金支出所需发挥出的效果目标进行科学论证分析，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并分解到相关责任科室和个人，在工作中制定保障措施，加强日常工作中的跟踪和考核，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二）完善项目管理，提升项目实施规范性

建议主管部门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并遵照执行，制定项目资金管理制度，规范项目资金用途、使用范围和标准；与道路保洁公司港城环卫所签订保洁协议，约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明确道路保洁范围、保洁质量、清理频率等内容，完善资金使用流程；在资金支付时切实做到与道路保洁质量挂钩，尽到相应监督责任，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规范性。

（三）加强道路保洁巡查力度，进一步提升道路环境质量

港区道路环境状况整体较好，为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提升的高质量环境要求，建议主管部门加强道路保洁巡查力度，加密道路巡检频次，及时清理散发的道路道板点状垃圾，提升道路环境整体整洁度。另一方面协同相关单位加强对居民宣传，不乱丢乱扔垃圾，养成良好的卫生文明习惯。双管齐下，精心呵护，共同打造港区道路优美整洁环境，为太仓文明城市添彩。

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道路保洁费项目

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为加强太仓市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在道路保洁费项目中的作用，进一步加强道路保洁工作，提升港区道路整洁环境，根据《太仓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我局按照太仓市财政局、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的统一部署，开展了道路保洁费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现出具项目自我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背景和目的

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下称太仓港区）为促进城市精细化管理和巩固城市环境长效管理工作成果，按照《2021 年度太仓市城市精细化管理考核办法》文件要求，对太仓港区主次干道进行环境卫生保洁管理。为加强对道路保洁费支出管理，我局依据苏州市《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苏府[2013]214 号），《2021 年度太仓市城市精细化管理考核办法》（太城管委[2021]10 号）、《太仓市环境卫生作业督查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设立了太仓港区道路保洁费项目，及时对全区主次干道保洁，改善港区道路环境，提升居民出行满意度。

2. 项目立项依据

（1）《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苏府[2013]214 号）；

（2）《2021 年度太仓市城市精细化管理考核办法》（太城管委[2021]10 号）；

（3）《太仓市环境卫生作业督查管理办法》。

3. 项目内容

道路保洁费主要用于（1）港区辖区内 128 公里道路保洁；（2）

道路绿化带内白色垃圾清理；（3）道路道板清扫；（4）垃圾分类运行费用；（5）道路清扫设备购置；（6）应急处置费。

4. 项目预算及使用情况

本项目 2021 年的预算总额为 520 万元，由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本级财政全额承担；当年度实际支出 48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2.31%。

（二）项目实施情况

1.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太仓港区道路保洁费为延续性项目，由太仓港区规划建设局（城管局）负责，道路保洁工作交由太仓市浮桥镇下属单位太仓市港城环境卫生管理所实施。

2. 项目管理情况

太仓市港城环境卫生管理所根据《2021 年太仓市城市精细化管理考核办法》文件要求及《太仓市港城环卫所道路保洁考核细则》对太仓港区道路保洁工作进行日常管理，工作中接受太仓市环管中心的业务指导。太仓港区规划建设局（城管局）负责对港城环卫所道路保洁工作进行监管、考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港城环卫所按照考核要求及时高效完成道路保洁工作，接受太仓港区城管局和上级领导的监督检查，日常保洁管理由道路保洁管理人员、道路清洁工作人员向环卫所汇报。太仓港区城管局扎口结算相关费用，对支付情况进行核实并报太仓港区党工委管委会常务会议、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后进行资金拨付，资金直接拨付至浮桥镇财政专户。

3. 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本项目实际使用资金 480.00 万元，其中日常经费 255.00 万元，考核经费 165.33 万元，绿化带白色垃圾清除费 34.50 万元，道路清扫费 23.00 万元，其他费用（加班费）2.17 万元。具体明细见下表 1-1:

资金支出明细表

万元

序号	内容	上年第 四季度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小计	比例
1	日常经费	60.00	65.00	65.00	65.00	255.00	53.13%
2	考核经费	37.83	42.50	42.50	42.50	165.33	34.44%
3	绿化带白色 垃圾清除费	7.50	9.00	9.00	9.00	34.50	7.19%
4	道路清扫费	5.00	6.00	6.00	6.00	23.00	4.79%
5	其他费用	0.76	0.25	0.53	0.64	2.17	0.45%
小计		111.09	122.75	123.03	123.14	480.00	100.00%

2021 年发生道路保洁费共计 480.00 万元，比 2020 年 431.03 万元增加 48.97 万元，增长率 11.36%。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1-2:

资金支出比较表

万元

序号	内容	2021 年	2020 年	增长额	增长率
1	日常经费	255.00	230.50	24.50	10.63%
2	考核经费	165.33	146.89	18.44	12.55%
3	绿化带白色垃圾清除费	34.50	28.25	6.25	22.12%
4	道路清扫费	23.00	18.18	4.82	26.51%
5	其他费用	2.17	7.21	-5.04	-69.92%
小计		480.00	431.03	48.97	11.36%

（三）绩效目标

1. 总目标

根据太仓港区管委会城市管理工作的部署和安排，保障港区道路清扫保洁工作深入推进，不断优化道路环境，努力塑造整洁、有序、文明的港区新形象，积极参与文明城市创建，不断提升城市功能和品质。

2. 年度绩效目标

2021 年通过道路保洁费的支出，及时完成（1）港区 266.55 万平

方米的道路清扫保洁作业，道路绿化带 342 万平方米白色垃圾清理工作， 20.5 万平方米道板路清洁工作。（2）保证港区道路干净整洁，做到“四无一通畅”，即无垃圾、无油污迹、无积泥积水、路面无杂草，下水井沟眼畅通。同时保证人员、车辆规范作业。（3）保证垃圾分类标准化处理。

二、评价结果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次道路保洁费项目绩效自我评价得分为：89.56 分，等级为：良好。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详见表 2-1:

表 2-1 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项目	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权重	实际完成值	自评分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100 分）	投入和管理目标(35 分)	决策依据充分性	充分	3.00	充分	3.00
		项目立项规范性	规范	3.00	基本规范	1.80
		绩效目标设定合理性	合理	3.00	基本合理	1.20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3.00	科学	3.00
		资金到位率	100%	2.00	100%	2.00
		预算执行率	≥90%	3.00	92.3%	3.0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3.00	基本健全	2.4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4.00	规范	4.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4.00	基本有效	3.20
		业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健全	3.00	基本健全	1.80
		业务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有效	4.00	部分执行	2.40
	产出数	保洁道路面积	266.55 万平米	5.00	266.55 万平米	5.00

	量(9分)	道路绿化带白色垃圾清理面积	342 万平方米	2.00	342 万平方米	2.00
		道板清扫面积	20.5 万平方米	2.00	20.5 万平方米	2.00
	产出质量 (13分)	保洁道路质量考核达标率	100%	3.00	92%	2.76
		道路绿化带白色垃圾清理考核达标率	100%	2.00	92%	1.84
		道板清扫质量考核达标率	100%	2.00	92%	1.84
		垃圾分类处理符合率	100%	3.00	100%	3.00
		机械化清扫率	≥95%	3.00	≥95%	3.00
	产出时效 (5分)	保洁道路及时性	及时	3.00	比较及时	2.40
		道路绿化带白色垃圾清理及时性	及时	1.00	比较及时	0.80
		道板清扫及时性	及时	1.00	比较及时	0.80
	产出成本 (3分)	道路保洁费用控制率	≤100%	3.00	97.96%	3.00
	社会效益 (19分)	助力港区文明城市创建	助力	5.00	助力	5.00
		道路环境改善	改善	5.00	改善	5.00
		道路卫生上级检查合格	合格	5.00	合格	5.00
		12345 投诉意见处理率	100%	4.00	100%	4.00
	可持续发展(8分)	档案管理规范性	规范	3.00	一般	1.80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5.00	较健全	4.00
	满意度 (8分)	群众满意度	≥90%	8.00	85.6%	7.12
	合计				89.56	

(二) 主要结论

1. 投入和管理情况

本项目投入与管理指标分值 35 分，实际自评得分 29.20 分，得分率为 83.4%。从各指标的完成情况看，本项目预算资金为 520.00 万元，太仓市财政局下达预算指标额 520.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2021 年本项目实际支出 48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2.31%。资金全部用于支付道路保洁费用，资金使用合规。本项目没有申报预算绩效目标，预算绩效管理偏弱。项目未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对项目的具体支出范围和标准等没有文件规范，财务管理制度有所欠缺。太仓港区城管局申请资金根据财政资金管理和约定的资金拨付与考核结果挂钩要求来执行，但在申请资金时未附相应的考核结果情况，城管局也没有制定相关文件规定考核结果与资金支付挂钩程度，财务监控有所不足；项目管理方面根据太仓市环境卫生管理指导中心和太仓港区道路保洁标准执行，城管局每月对道路保洁质量进行抽检，太仓市环管中心也对港区道路统一检查，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健全执行基本有效。

2. 产出情况

本项目产出指标分值为 30 分，实际自评得分 28.44 分，得分率为 94.8%。从各指标的完成情况看，项目完成了港区 128 公里长 266.55 平方米面积的主次干道、342 平方米的道路绿化带、20.5 万平方米道路道板的保洁任务。根据考核检查结果，道路保洁质量达标率 92%、垃圾分类处理符合率 100%，道路机械化清扫率 95%以上，道路保洁质量较好。港城环卫所按每天二次频率对道路进行清扫，实际检查中个别道路和道板存在点状垃圾，清扫不够及时。

3. 结果情况

本项目结果指标分值为 27 分，实际自评得分为 24.80 分，得分率为 91.9%。从各指标的完成情况看，2021 年道路保洁效果较好，在太仓市环管中心的检查中道路保洁质量在全市排名处于中上位置，在港区月度检查考核结果良好，港区道路环境整体得到改善，也为太仓市文明城市创建助务。在可持续发展上，长效管理制度建设良好但不够

完善，档案管理方面也有提升空间。

4. 满意度

本项目满意度指标分值为 8 分，实际自评得分为 7.12 分，得分率为 89.0%。项目通过对港区道路周边居民进行相关满意度调查，它们对道路环境整体较为满意，对道路、道板清扫的整洁度、清扫及时性评价良好，对绿化带清理效果评价良好。但它们同时也表示道路保洁的质量尚可提升，清理的频率也需提高，使港区道路的整体环境得到进一步提升。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完善管理，强化考核，不断优化港区道路环境

太仓港区城管局应太仓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号召，强化了港区环境卫生管理。在工作中不断落实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2021 年指导港城环卫所完善了《港城环卫所道路保洁考核细则》制度，进一步规范道路保洁工作。道路保洁质量严格按《2021 年太仓市精细化管理考核施行细则》文件标准要求执行，路况达到“三无三净”，即道路无垃圾、无沙土、无废弃物；路面净、绿地净、路沿净。并每个月度对港区主次干道保洁情况进行考评，近一年平均考核得分 94.0 分，较好。港区道路环境在太仓市环境卫生管理指导中心 2021 年对太仓市各镇（区、街道）环卫作业质量专项考评检查中表现良好，排名在全市中等偏上位置。在对港区道路周边居民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中，居民对道路环境总体满意度为 86.0%，反馈良好。

四、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绩效目标不够明确，未细化量化

部门申报了《2021 年港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设立了道路保洁专项相关绩效目标，但绩效目标不够合理，不能衡量与资金量的匹配程度，也不能与年度工作计划相对应。项目设置的绩效指标没有细化和量化，不能反映出具体产出目标情况。

（二）项目管理制度不够健全

项目未设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资金支出内容由太仓港区城管局与港城环卫所双方约定，对项目资金支出具体范围没有以文件形式规范。城管局与太仓市港城环卫所就道路保洁项目没有及时续签合同，双方在 2014 年就道路保洁签定了相关协议，后面一直未重新续签，项目管理不够规范。项目实施中双方约定，道路保洁费用支付分日常经费和考核经费，但在资金申请时未就考核结果挂钩考核经费，也未有相应文件规范。主管部门对项目实施管理制度不够健全。

（三）道路保洁质量尚有提升空间

本项目的实施带给港区道路整体环境质量提升。随着人民群众对环境要求的日益提高，给港区道路保洁工作也带来了新的期望和要求。在对周边居民满意度调查反馈中，他们对道路环境整体整洁程度表达了满意，但也希望能更进一步，如加强对点状垃圾清理频率。由于行人乱扔垃圾行为和车辆偶尔的抛冒滴漏发生，道路道板和路面会有垃圾产生。一方面需要处罚这些不良行为，另一方面则希望保洁公司能及时清理，保持道路的整洁度。在日常的检查考核中，路面垃圾也是扣分的一大因素。

五、改进建议及措施

（一）合理论证项目绩效，提高预算绩效目标科学性。

建议主管部门进一步论证项目支出绩效，对运用财政资金支出所需发挥出的效果目标进行科学论证分析，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并分解到相关责任科室和个人，在工作中制定保障措施，加强日常工作中的跟踪和考核，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二）完善项目管理，提升项目实施规范性

建议主管部门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并遵照执行，制定项目资金管理制度，规范项目资金用途、使用范围和标准；与道路保洁公司港城环卫所签订保洁协议，约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明确道路保洁范

围、保洁质量、清理频率等内容，完善资金使用流程；在资金支付时切实做到与道路保洁质量挂钩，尽到相应监督责任，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规范性。

（三）加强道路保洁巡查力度，进一步提升道路环境质量

港区道路环境状况整体较好，为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提升的高质量环境要求，建议主管部门加强道路保洁巡查力度，加密道路巡检频次，及时清理散发的道路道板点状垃圾，提升道路环境整体整洁度。另一方面协同相关单位加强对居民宣传，不乱丢乱扔垃圾，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双管齐下，精心呵护，共同打造港区道路优美整洁环境，为太仓文明城市添彩。